

一本书写尽宋朝的 / 社会 / 与 / 生活 /



石继航 / 著

宋朝的

腔调

石继航
一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宋朝的腔调 / 石继航著. — 广州: 广东人民出版社, 2017.8

ISBN 978-7-218-11843-7

I . ①宋… II . ①石… III . ①文人一生平事迹—中国
—宋代 ②宋诗—诗歌欣赏 ③宋词—诗歌欣赏 IV .
① K825.4 ② I20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127064 号

Songchao De Qiangdiao

宋朝的腔调

石继航 著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出版人: 肖风华

责任编辑: 马妮璐

装帧设计: 伍 霄

责任技编: 周 杰 易志华

出版发行: 广东人民出版社

地 址: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 (邮政编码: 510102)

电 话: (020) 83798714 (总编室)

传 真: (020) 83780199

网 址: <http://www.gdpph.com>

印 刷: 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
开 本: 787mm×1092mm 1/16

印 张: 15.5 字 数: 176 千

版 次: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39.8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出版社 (020-83795749) 联系调换。

售书热线: (020) 83795240

|序|

杏花消息雨声中

宁静无声的春夜，我从满桌狼藉的书卷间抬起头来，已是东方欲晓的时分。万物似乎皆已沉睡，正所谓“人散后，一钩淡月天如水”。

月光如水银泻地，时间在无声无息中流逝，这缤纷的百花，也终将迎来落英满地。案上的《宋词全集》正翻到这一页：“思往事，惜流芳，易成伤。拟歌先敛，欲笑还颦，最断人肠！”

遥望天上璀璨的星河，那里仿佛是时空的归宿。星移斗转，如果时间轴真能往回拖曳整整一千年的话，我们将处在北宋的初年——宋真宗大中祥符三年。那是一个文人们的幸福时代。

陈寅恪先生曾说过：“华夏民族之文化，历数千载之演进，造极于赵宋之世。”以武将开国的宋代，对于读书人却是格外器重。这也让宋代出现了一大批灿若群星的才子，宋代的诗词文章金声玉振，绘画书法卷帙繁多，出现了一个空前繁荣的盛景。

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”，这些流行至今的劝学名句，正是来自于一千年前宋真宗所写的劝学诗。全诗是这样的：“富家不用买良田，书中自有千钟粟；安居不用架高堂，书中自有黄金屋；出门莫恨

无人随，书中车马多如簇；娶妻莫恨无良媒，书中自有颜如玉；男儿若遂平生志，六经勤向窗前读。”

想要当官吗？去读书吧！想发财吗？去读书吧！想漂亮美眉吗？去读书吧！一切一切的梦想，都可以通过科举来实现，“知识改变命运”这一句话，在宋代远比现在更真实可信。

因此，演出了一幕幕“朝为田舍郎，暮登天子堂”的精彩故事：曾经天天喝咸菜粥的宋祁，成名后得以点华灯拥歌妓醉饮达旦，就连修史时，也是在酒足饭饱之余，两个美女举起蜡烛，夹侍左右，偎香依玉的宋才子才有兴致欣然命笔。吕蒙正当年穷困时，买不起瓜只好啃人家扔掉的瓜皮，受尽白眼，丢尽颜面，而中了状元后，则一掷千金，把那一片瓜园全部买下，真正扬眉吐气了一把。当了高官后的他，一餐杀几十只鸡，只为做一碗鸡舌汤，厨房后的鸡毛都堆成了山……

“春物竞相妒，杏花应最娇”，杏花一直是读书人的最爱，因为她象征着金榜题名的好运。宋祁曾被称作“红杏尚书”，陈与义曾以一句“杏花消息雨声中”而被皇帝擢升为翰林学士，这些鲜活的事例，极富象征意味。所以，我印象中的宋代文人，他们的青袍上总是沾染着杏花的气息。

退守在中原乃至江南的两宋，失去了燕云十六州，也失去了雄浑遒劲的魂魄。崇文轻武习气的盛行，使得宋代的文士，少了唐朝才子们身上书剑纵横的侠气。当然，苏、辛的词中，还是有些豪气的，不过那毕竟是异数。

大多数的宋代才子，没有俏立过白草黄沙中的猎猎北风，青襟上沾染的是江南的杏花烟雨，宋才子们的情致，在那些“文抽丽锦，拍按香

檀”的曼妙宋词里，被娇娆的红袖们唱得婉转动人，绵绵不尽。

宋代王灼的《碧鸡漫志》里曾说过，前朝善歌者有男有女，像战国时的秦青、汉代的李延年、唐代的李龟年，都是男人中著名的“歌星”；而到了宋代，就单单欣赏软媚的女音了。宋代李方叔也说过这样的观点：“唱歌须是玉人，檀口皓齿冰肤。意传心事，语娇声颤，字如贯珠”，这代表了大多数宋人的看法，所以宋词的唱者，多是红粉娇娥。这也使得宋词的格调，蔓延着女儿家的脉脉柔情。

大家都熟知这样一个掌故，有人评说：唱苏轼词需关西大汉，持铜琵琶，铁铮板，唱“大江东去”；而唱柳永的词则要请二八佳人持象牙檀板唱“杨柳岸，晓风残月”。虽然话是这么说，然而宋代的酒宴之中，歌舞樽前，上哪去找鲁智深一般的“关西大汉”？所以即便是苏轼，笔下还是清丽娇娆的词居多。所以说，宋瓷和宋词，一般的精致细腻，一般的纤细脆弱。其浑融蕴藉、深微隐幽处，是诗文之力所不及的。

宋代的才子们仪止儒雅，性如温玉，伴着他们的，是那一川迷离的烟草，一城缭乱的飞絮，一场缠绵的梅子黄时雨。白墙朱门，青痕绿瓦，杨柳枝头，洞箫声里，一曲曲新词，从才子们的蛮箋象管下流出，萦绕于红袖们的皓齿樱唇间。

当然，填词对于宋代才子们来说，并非是他们生命的全部，宋代推崇儒学，对于当时的读书人，北宋大儒张载的这句“为天地立心，为生民立命，为往圣继绝学，为万世开太平”，才是他们心中执着的理想。所以，如果单单从宋词中窥探这些宋代才子们的所有情感，那是相当片面的。本书中，我想回溯时光的河流，去体味他们历经的一切喜乐悲欢。

如果让我选择穿越的话，盛唐应该是我的首选，不过，仔细想想，

回到整整一千年前的北宋，也是相当惬意的事情：州桥夜市煎茶斗浆，相国寺内品果博鱼，金明池畔填词吟诗，白矾楼头宴饮听琴……而且“满朝朱紫贵，尽是读书人”，说不定还能博得一个功名，好多富家小姐派了家人盯住俺，等着“榜下捉婿”呢。

还是回到现实中来吧，桌上的清茶品起来，香味温和醇厚，很像“宋”的味道。电脑的屏幕上，建好了一个空白的文档，不知道等填满时，会是秋风翦翦，还是瑞雪飘飘？然而，可以确定的是，这一段的时光，我的思绪会沉浸在两宋的风雨中，沉浸在汴梁的繁华梦里、临安的西子湖畔。翻开一阙阙词，就仿佛置身于舞榭楼台，于觥筹交错的绮筵之间，听清歌嘹亮，看烛影摇红。

这一刻，远处有隐约的瑟瑟声，月下惝恍，不知今夕何夕。让我们走进古旧的诗文书卷里，聆听宋代才子们的娓娓倾谈。

目 录

杏花消息雨声中（序）	1
词中之帝——李后主	1
奉旨填词——柳三变	15
富贵优游——晏同叔	28
松操竹节——范仲淹	39
红杏尚书——宋子京	52
一代宗师——欧阳修	61
巨笔如椽——司马光	76
博学多闻——王安石	87
云间公子——晏小山	100

腔调 | 宋朝的

横绝百世——苏东坡	111
山抹微云——秦学士	138
瘦硬通神——黄庭坚	151
豪侠才子——贺鬼头	161
魂愁梦断——陆放翁	170
诗酒淋漓——张孝祥	185
词中之龙——辛弃疾	193
寒酸清客——姜白石	210
七宝楼台——吴梦窗	221
樱桃进士——蒋竹山	228
夜凉水月铺明镜 (后记)	236

|词|中|之|帝|

李
后
主

-
- ▷ 李煜（937—978年），南唐中主李璟第六子，字重光，号钟隐、莲峰居士，生于金陵（今南京），南唐最后一位国君。
 - ▷ 李煜精书法、工绘画、通音律，诗文均有一定造诣，尤以词的成就最高。语言明快、形象生动、用情真挚，风格鲜明，其亡国后词作更是题材广阔，含意深沉，在晚唐五代词中别树一帜，对后世词坛影响深远。
-

说起南唐后主李煜，眼前会浮现一个温文怯弱、眼中饱含委屈的男子形象。明月小楼，笙歌听罢，任泪水满面纵横，无奈一江春水东逝，旧梦无踪！

想想看，李煜也真够“委屈”的，生前委屈，死后还委屈。第一，后人所编的宋代词集中，常有他的名字，李煜臣服于北宋，是他毕生的屈辱，将他纳入其中，这不是羞辱他吗？第二，后人给他加上一个“词中之帝”的别号，本意固然是称赞他的辞章精妙，但转念想想，这又何尝不是对他丧国辱家的一种讽刺？如果可以选择的话，李煜恐怕更愿当个四海承平的太平皇帝，而不是什么“词中之帝”。辞章毕竟是人生末事，社稷才是春秋大业。然而，不可抗拒的命运让他无奈地成为一个“词帝”。

一滴滴洗面后落下的清泪，一滴滴肺腑里沁出的鲜血，写成了那名传千古的词句，留给了我们。但留给他自己的，却是至死方消的绝望。

可怜薄命作君王

据说，李煜长得是“丰额骈齿，一目重瞳”。所谓“丰额”，就是宽宽的额头，俗语叫“天堂饱满”。而“骈齿”，是两颗大门牙长出嘴唇外

(感觉像“凤姐”的样子)。这种模样之所以被“推崇”，是因为《竹书纪年》中曾说：“帝喾高辛氏，生而骈齿，有圣德”，故被称为帝王之相。又相传大舜是“重瞳”(瞳孔粘连畸变，从O形变成∞形)，所以这些特征就都成了“帝王贵相”的标志了。

然而，当李煜被擒到汴京时，赵匡胤见了他那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窝囊样儿，轻蔑地笑道：“公非贵貌也，乃一翰林学士耳。”哈，过去的帝王面相标准，早过时了，乱世流行“野兽派”，不见人家老赵“头广色黑”的猪头相才是真正的皇帝，后来朱元璋一张锄头脸照样坐稳了龙椅。

其实，如果李煜不生于帝王之家，能安安稳稳地当一个翰林学士，又是何等的幸福！明代余怀就感叹道“李重光（煜）风流才子，误作人主”，清代郭麌也有诗惋曰“作个才人真绝代，可怜薄命作君王”。

君王的宝座，历史上不知有多少人费尽心机，不惜弑父弑君，杀兄屠弟来攫取。而李煜，却实在无心坐上那把龙椅。只不过时运逼人，这皇位想推也推不掉，好似那美人的绣球偏偏往唐僧怀里抛。

“男怕入错行，女怕嫁错郎”。做皇帝有多好？但也要在合适的时间由合适的人来当才好。

李煜并非长子，前面有不少的哥哥，但都死在他前面。当初看似最不可能属于他的皇位，却落在他的手里。然而，这是一只烫手的山芋。南唐已是势如累卵，危在旦夕。

李煜早年曾写过两首《渔父》词，其中有“花满渚，酒满瓯，万顷波中得自由”之句，想来并非是矫装隐士情怀。他本是恬淡无争的人，只是命运非要“赶鸭子上架”，让他当了这个末代皇帝。这真是“天教心愿与身违”（李煜《浣溪沙》词中句）！

期盼李煜这个娇气怯弱的“富三代”，在武将出身的赵匡胤“虎口”下能有所作为，那可是太勉为其难了。后人往往以事后诸葛亮自居，评断李后主的种种昏招：什么受敌国猜忌害死自己的大将林仁肇，误杀了忠臣潘佑、李平（其实二人是自杀），等等。但平心而论，就算是李煜宵衣旰食般地励精图治，顶多是个“南唐版”的崇祯，那南国温柔水波中的人儿，天生就敌不过如寒潮般奔袭而来的北地铁甲！

南唐李煜的政策够“韬光养晦”的了，但是狼要吃羊，总是要找到借口的。当南唐使臣低三下四地诉说南唐对宋一向恭敬，并无冒犯时，老赵理屈词穷，就要起蛮来说：“卧榻之旁，岂容他人酣睡！”这就是有名的“宋太祖灭南唐之意”，不过现在多形容大奶对付“小三”这回事，因为“睡”来“睡”去，听起来像床上的事嘛。

借用《三国演义》中的一句话：“纷纷世事无穷尽，天数茫茫不可逃！”即便是豪气盖世的西楚霸王，都有“时不利兮骓不逝”的叹惋，在五代十国那个用刀枪说话，用拳头称王的时代，我们又如何能期盼“生于深宫之中，长于妇人之手”的李煜，有“扶大厦之将倾”的神奇能力呢？

所以，等待李煜的注定是这样一幕：

破阵子

四十年来家国，三千里地山河。凤阁龙楼连霄汉，玉树琼枝作烟萝。

几曾识干戈？

一旦归为臣虏，沈腰潘鬓消磨。最是仓皇辞庙日，教坊犹奏别离歌。

垂泪对宫娥。

关于这一首词，苏轼在《东坡志林》中曾嘲笑道：“后主既为樊若水所卖，举国与人，故当恸哭于九庙之外，谢其民而后行，顾乃挥泪宫娥，听教坊离曲哉！”

所谓樊若水，是一个怀才不第的读书人，“高考”屡屡落榜后就自发地“潜伏”下来，为宋朝当了“地下工作者”。樊若水精心测量了长江天险的长度，绘成图纸献给赵匡胤。宋军依此架桥，“三日而成，不差尺寸”。看来朝廷有才不能用，危害大大的，前有黄大王（巢），后有洪教主（秀全），就算是樊若水这样的，也能把刀子捅到你的“罩门”上，叫你考试不公平，玩潜规则！

樊若水原是穷酸一枚，在乡里倍受歧视和欺凌，立此奇功后，被宋太祖封为转运使，掌握财税大权。这下好了，有一个开酒店的土豪，当年欺负过他，于是他对这家酒店征以重税，把这个土豪收拾得一贫如洗才算完。正所谓“民不与官斗”，因为“屁民们”斗起来没有还手之力，樊若水总算可以扬眉吐气了。

好了，不提樊若水了，苏轼嘲笑李煜英雄气短，儿女情长，说得虽然不错，但我们不能期望温柔乡中长大的李煜有恸哭九庙的慷慨，正像我们不能期望贾宝玉能虎吼一声，救出落难的红楼女儿来一样——能有这样的作为，这哪是宝玉？简直鲁智深嘛。

李煜曾经在城破前令人堆积柴草于宫中，宣称城破后要自焚殉国，然而，怯懦的他哪有这样的胆量。《谈渊》中记载：宋将曹彬高坐船上，让俘虏李煜上船“喝茶”，李煜见登船要走一块窄窄的小木板，吓得浑身颤抖，始终不敢迈步，曹彬令兵丁架着他，才走进船来。曹彬安抚他几句，让他回去收拾收拾东西，去汴京听候宋太祖处理。偏将不放心，劝道：

“这样放李煜回去，要是他自杀了，生擒南唐国主的大功可就没了。”曹彬笑道：“你没见他上船时的那个畏缩样，借他几个胆子，也没勇气自杀！”

正所谓“平时慷慨成仁易，事到临头一死难”，自古来多少君主，没有几个敢从容自尽的。乐不思蜀的后主刘禅，和美人一起躲胭脂井的陈叔宝，都不用提，就像隋炀帝、唐昭宗这样的，死到临头也是让别人动手。说来崇祯皇帝还真算是有骨气的，他毅然上吊自杀，并写下“任贼分裂朕尸，勿伤百姓一人”的遗诏，从这方面来说，比李煜要强得多。当然，如果李煜也是如此“有骨气”，可就没了那“一江春水向东流”的千古妙句。

重按霓裳歌遍彻

当然，李煜也是一个奢靡的君主。据说，北宋大将曹彬后来分得一名南唐宫中的宠姬，这个美人儿看见油灯就闭上眼，表示烟气太呛人，无法忍受。于是曹彬让人换上蜡烛，结果美人皱着眉说：“烟气更甚。”老曹恼怒，问：“你们宫里不点灯烛？”这个美人说：“南唐宫中，有夜明珠悬在中间，照如白昼。”由此可见，南唐宫中的奢华。

有关李煜的“爱情故事”，人们也是极度地渲染美化，不少人把他看成是一个多情种子。李煜前后有两个皇后，后人称为“大周后”和“小周后”，她们是一对姐妹。

“大周后”周娥皇是南唐开国老臣周宗的长女，生得“凤眼星眸，

朱唇皓齿，冰肌玉肤，骨清神秀”，通书史、能歌舞、工琵琶，是一位才色俱佳的美女。她和李煜谱制了很多新曲，并且将盛唐时失传的《霓裳羽衣曲》补全重现。然而，他们却忘了，“霓裳一曲千峰上，舞破中原始下来”，这本是亡国之曲！

大周后 29 岁就不幸病亡，当时李煜悲痛欲绝，自称为“鳏夫煜”，并为周娥皇写下情深意切的悼词，我们试看一段：

追悼良时，心存目忆……蝉响吟愁，槐凋落怨。四气穷哀，萃此秋晏。我心亡忧，物莫能乱……事则依然，人乎何所。悄悄房栊，孰堪其处。呜呼哀哉！佳名镇在，望月伤娥。双眸永隔，见镜无波。皇皇望绝，心如之何。草树苍苍，哀摧无际……

可以看出，这和那些敷衍写就、套话连篇的祭文不同，其中浸透着绵绵肺腑深情。像“佳名镇在，望月伤娥。双眸永隔，见镜无波”之类的词语，和《红楼梦》中《芙蓉女儿诔》的字句何其相似！

然而，李煜却并非是专情之人，在大周后病重时，他亲手喂汤喂药不假，但却又在她眼皮底下和其妹——也就是后来的小周后“勾搭成奸”：

菩萨蛮

其一

花明月暗笼轻雾，今宵好向郎边去！衩袜步香阶，手提金缕鞋。

画堂南畔见，一向偎人颤。奴为出来难，教君恣意怜。

其二

蓬莱院闭天台女，画堂昼寝人无语。抛枕翠云光，绣衣闻异香。

潜来珠锁动，惊觉银屏梦。脸慢笑盈盈，相看无限情。

这两首词写得很是让人心旌摇动，第一首更是名传后世，堪为艳词经典。但从另一个角度看，却无异于李煜的一份自供状，写出了他和小周后偷情时的细节。“画堂昼寝”是在白天，“花明月黯”则是深夜，看来两人无论是白昼黑夜，都见缝插针般密期幽会。虽然他们也知道背着病重的周娥皇暗自亲热缠绵是不合乎良心的，然而，对于二人来说，“禁忌是最好的春药”，“奴为出来难，教君恣意怜”这样大胆露骨的句子，让大周后知道，岂不活活气死！

事实正是如此，大周后知晓了妹妹居然趁其病重和李煜“暗度陈仓”，急怒攻心，病情急转直下，以致“香魂一缕随风散”了。

有人可能想，这么说李煜的悼词和丧礼上的悲痛都是假的了，为了怕大臣们讥笑他薄情寡义装出来的？这倒不是，现代和古代的观念大不相同。旧时注重的是孝道，如果是李煜的爹死了，他不表现出悲痛欲绝的样子，会有非议。皇后死了，皇帝大可不必表现得如丧考妣，相反，为了一个女人哭得不像样子，才让人笑话呢！

然而，男人就是这样一个矛盾的动物，李煜对大周后的哀悼并不假，但同时却不妨碍他有心情和别的女人寻欢作乐。正像《金瓶梅》中